

我不过是你握在手中的一具玻璃

所谓的爱情

也不过是玻璃碎后

伤了自己

刺破你心

原本我也是一腔柔柔的水液

因为你需要

我冰凝作一个坚硬的杯体

你想的不过是一口甘香

畅饮后

弃我于空

空的茶几

薄命玻璃

我不过是你握在手中的一具玻璃

能向谁祈求命运

祈求永恒的完整

我不过是你握在手中的一具玻璃

所谓的爱情

只不过是玻璃碎后

伤了自己

刺破你心

原本我也是一腔柔柔的水液

因为你需要

我冰凝作一个坚硬的杯体

你想的不过是一口甘香

畅饮后

弃我于空

空的茶几

薄命玻璃

我不过是你握在手中的一具玻璃

能向谁祈求命运

祈求永恒的完整

我不过是你握在手中的一具玻璃

所谓的爱情

只不过是玻璃碎后

红 Hongyuan

怒

喜鹊文丛

Xique Wenchong

红
Hongyuan
魁

陈曦若著

中国文联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红怨/陈曦若著.一北京:中国文联出版社,2003.3

(喜鹊文丛/黄礼孩主编)

ISBN 7-5059-4257-3

I. 红… II. 陈… III. 散文—作品集—中国—
当代 IV. 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109753 号

书名	喜鹊文丛(1—10)
主编	黄礼孩
出版	中国文联出版社
发行	中国文联出版社 发行部
地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100026)
经销	全国新华书店
责任编辑	李炼
印刷	广东省农垦总局印刷厂
开本	850×1168 1/32
字数	1500 千字
印张	56.25
插页	20 页
版次	2003 年 2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书号	ISBN 7-5059-4257-3/I·3322
定价	120.00 元

戏谑的伤逝情怀

(代序)

安石榴

第一次接触陈曦若的文字时，我实在暗暗地吃了一惊，想不到这个看起来那么温文羞怯的女孩子竟然如此懂得文字的游刃之法，竟然如此善于内敛与释放，而且居然能够在字里行间做到信手拈、谈笑调戏、顾盼自如！这样的巧妙情思绝非是在人潮红尘中历练可得的，而更多的应是稳于深闺的自由感悟。对于一个有天资的女子来说，她的内心就是一座隐秘的深闺，她的光芒必定要洞穿传统的篱墙方显魅力十足。我曾在头脑中冒出过“传统的时尚”这样的命题，指向传统浸淫中的对当下生活及事物的新颖奇妙之思，其境界归于一个“巧”字。陈曦若与此也许或多或少有所巧合，因为她的文字十分鲜明地透闪着孤独的遐思，幻变着渗透而又游离的色泽。在我看来，她已经为自身垒起了一团光环，像淡淡的火焰一样微微焚烧着内心伫起的光芒！能够在有限

的人生中将积累的智慧像萤火一样散发着陪伴自己，应该是一种美丽而写意的人生！

在我习惯于带着蔑视的有限视野中，能够写真正闲适文字的现代人可算是近乎绝迹了，看到的不是矫操作态，就是无病呻吟，再或是昙花一现。几年前广州曾冒出过一阵“小女人散文”，听说很是风靡了一阵，可惜当时我固执地不读散文，至今仍属道听途说而茫然不解，所以不好评说，就权当做是昙花一现一类罢。追究起来，中国的闲适文字时代似乎仍在林语堂、周作人、徐志摩、张爱玲等人的阴影里盘桓难出。这几年倒是有不少当年掀起先锋小说热潮的作家们大肆卖弄散文，读过几本，感觉晦暗不明，于是敬而远之；近两年耳濡目染，感觉似是散文制作蔚然成风，但太多杂语喧哗，又于是避而远之。渐渐地只读朋友的散文，倒不是应酬，而是实在，因为相信朋友间总有值得共鸣与分享的东西。陈曦若迄今与我交往不多，但她愿意将她的散文集予我由读及序，这份信任与我盲目的自珍及惜友情绪是吻合的，更何况她的文字，确实给了我没有意想的惊喜！

陈曦若将这本集子命名为《红怨》，乍听起来很是婉约缠绵。我以为内中会全是女子忧思怨语，想不到竟满溢洒脱的伤逝，随处闪烁戏谑的辨思。我一厢情愿地将她的作品视为闲适文字，是因为我从中读出了一份散淡，一份从容，掺合着一份调侃，一份狡黠。而我所认为的闲适文字就是诸如这样的聪明外泄，倒不需

要有多大的智慧，多深的感悟，多重的玄奥。另外，闲适文字是不求章法的，只在于随心随意，陈曦若的文字恰好就具有这样的征兆。我猜想，她在写作的时候思绪一定游走得很快，有些乱和茫然，是属于信笔由缰的那种，有时甚至会不惜摧毁前面的想法，得意于突然出现的效果。我想光从她文章的一些标题，就可窥出她信手拈来、随心所欲的为文风格，请看《美目以何盼兮》、《把缱绻一时当做被爱了一世》、《男人热水袋》、《餐碟与洋葱的恋爱》、《好男人是蛋白质》等，既透露了她沿袭的传统文化质地，又显示了她轻巧求快的现代品性，再读文章，则必然生出意外，因为内中不落俗套，或者说根本无套可循。这一点，是可以轻易求证的，只需读一读就明白然否了！

读现代某些才华泄露的女子的文章会极易联想到张爱玲，读陈曦若的文章亦如是。我是从她特意为本书撰写的内容简介及几个辑前语上得出根据的，或许可以把这几个小文字当做哲思小品，正因为浓缩而没有化开，所以显得艳、沾上造作之嫌。美是极美，也极为巧妙，遗憾的只是有些人不喜欢小品，如我。我不知道她是否也受过张爱玲的蛊惑，我说不上来，因为我读过的张的作品，绝不比读陈曦若的多。我只是想，为文最大的理由在于心性，而各人的心性都会有放出异彩的部分，作为一个希望得到阅读情趣的读者，我更愿意在各种异彩中获得炫目之美！

陈曦若在平素生活中应该也是颇具妙念的，至少在我的印象

中有一例可证。记得某次我与她及她的诗姐阿樱、钟小芹，还有浪子、黄金明、陈会玲七人一同从广州到深圳。在火车上，坐在陈曦若旁边的浪子问她最近在做什么，她竟答“做坏事”，令浪子讨了个没趣，当时我顺口跟浪子调侃说“那么你们是同事啊”。那一次的短暂旅途颇为愉快，当晚在深圳还有一场深穗两地诗人的相聚，我一高兴敬了在座的八位女诗人每人半杯啤酒。

《红怨》是一本泛滥着个人情怀的书，其最大的价值是献给自己，而给予旁人的一点也许就是作者为文的情思独具、巧语成行、巧言成讖，内中充溢的女儿心性恰好能够使人觉悟，而且男女皆宜。“红”之于女人，是一种宿命的颜色，正如作者所言，“逃不脱的是红的封锁，变来变去的是男男女女辈辈纠缠的因果，在红色中结怨，在红色中缠绵”。

目 录



苏非萍，此叶歌

戏谑的伤逝情怀(代序)

调笑令

红怨	3
美目以何盼兮	5
给我你的承诺	7
爱之模式	10
害怕求证	13
盲点	16
周末学生车	18

安石榴

过冬的方式	20
花开的故事	23
男人热水袋	25
爱有蛀牙	27
跟我说爱我	29
餐碟与洋葱的恋爱	31
用食物来填补爱情	34
只是爱上一段回忆	36
好男人是蛋白质	39

目

她和他，花非花

她的披肩	43
孤独的生日鱼	47
花妖日志	51
渴望一张床	55
月光蝶	58
佛祈	61
他的风衣	64

紫色偶然

图 + 文

浮影 & 旧痕

青春	73
大哥,你好吗	75
紫风铃	78
走来乞丐	82
集话	88
又是黄昏斜阳时	91

嫁人	94
还在	98
午夜牛仔吧	100
彩裙长舞	103
黑毛衣	108
黄手帕	111
况味紫砂壶	114
人在玉楼中	121

片 恋

把缠绵一时当做被爱了一世	127
两个男人的怀想	130
爱情的四个镜头	132
八月车流	135
九双鞋	137
橘子·橘子	140
那时花开	144
月光标本	147
偶然爱上偶然	157

后记

调笑令

很喜欢“戏谑”这么一个词，有掩不住的挑逗意味，或者是皮皮的调侃。用在谈说饮食男女的话语间，可以随心所欲地将男人的劣根性和女人的虚荣心调笑得干干脆脆，有趣得紧。是以，又顺便将自己的肤浅嘲弄。

红怨

Hong Yuan

要变质的诱惑，被我挡在门外，我将自己关在自己的世界里。

“你愿意吗？”她问，“我愿意。”我回答。“那好，我们开始吧。”她说着，从包里拿出一个精致的小盒子，打开来，里面装着一盒口红。我看着她，疑惑地问：“这是什么？”

“口红。”她微笑着回答，“它能让你看起来更美，更能吸引人。你知道吗？口红是女人的象征，它代表了女人的魅力和自信。你愿意吗？”我犹豫了一下，但还是点了点头。“那就开始吧。”她说着，递给我一支口红。我接过它，感到一种前所未有的温暖和自信。我开始涂口红，涂得越来越浓，越来越红。镜子中的我，仿佛焕然一新，充满了自信和魅力。我第一次觉得，原来自己也可以这么美丽。

听说抹口红是一种职业道德。

迈出校园踏入社会的第一步，我为自己的嘴唇备了支口红。

听说鲜红的唇膏代表轻佻，与服饰相配才能协调。那天我那廉价的口红让我唇色不对衣彩，真正的不伦不类呢，葱绿衬桃红却得了份工作。

上班第一天，我衣端饰洁，涂抹樱桃色唇彩，以示敬业，也由此掉进红色的漩涡，深深封锁于红色窠臼里。

早晨起床洗漱后，对镜抹唇彩。哪一个时候能有如此自在？我悠然自得，听电台爆炸出一声大吼：“噢，你那该死的红唇！”啊哈一声，我仰天大笑，嚣张而放肆，任口红滚落睡袍，染红淡色的衣料。

抹口红像是一种堕落的享受呢。尽管专家分析，口红致癌，无论是廉价或是高级的，但女人照旧点绛唇，无所忌讳。

疯狂迷着张爱玲的年月，常常会想，在张爱玲的乱世里，在乱世里的



女人们跌跌撞撞找寻冰淇淋和唇膏的时候，机关枪“哒哒哒”地打着，或战斗机“忽忽忽”地掠过头顶，一座城倾了，颓了，到处是断垣残壁，同样备受战火的郁郁深闺，那其中一定还有画眉描唇的镜头吧？乱世里，惟有自己才是最重要的，给出去的命都不怨，那么投入粉饰，即便是死也要明艳吧？即便这样消殒，也理所当然也心甘情愿吧？

女人总爱用蔻丹来强调自己的唇线，由来如是啊。

沉沉的玫瑰红，活泼的樱桃色，恬静的午时花似的丹漆……不同的红，忧郁的夸张的狂野的，都以醒目的朱彩调整着、张扬着两片唇，强迫人们去注意去观摩，尤其是男人。红红地标出朱唇的轮廓，引人犯罪吗？便是怪不了男人的目光长了翅，到处蝶飞，飞近那花也似的唇瓣，所谓蝶恋花。

“白雪凝琼貌，明珠点绛唇。”梁朝那个可爱的江淹创造此词牌时是否也暗示了女人的口红对男人是致命伤？娇红欲滴，他总想尝一口，是唇上的一层油漆又让其却步，偏偏闪着亮点的红光充满诱惑；男人最后还是趋前吃掉了厚厚的唇食，把女人的唇彩舐洗得干干净净，心底下洋洋得意，嘿，吻透她惹火的唇。全然不怕吃多了可能丧命。

也难怪那个蹦蹦跳跳的摇滚小子汤巴森会一遍遍疯狂地嘶吼：噢，你那该死的红唇！

可爱透了。

我喜欢我的唇，天然的鲜红鲜红；也愿意与丹漆折腾较劲，看不同的红影子在唇间变来变去，轻轻巧巧跳跃鬼魅的音符。逃不脱的是红的封锁，变来变去的是男男女女辈辈纠缠的因果，在红色中结怨，在红色中缠绵。

呵呵，抹口红真是一种快乐的享受呀，我且轻启樱唇涂抹吧。



法确实蠢笨，急忙挽救，欲素面朝天、真目示人时，眼角早多了几根可爱的鱼尾纹。哎呀，美丽已成昨日黄花。

自古女子能吃苦早有所闻，亦是众目共睹；而新一代女性吃的苦才真教人佩服教人瞠目结舌呢。拉皮隆胸不说，抽脂节食不说，纹唇绘眼不说，拔眉毛拔得如杀鸡叫不说，连眼珠——可怜的眼珠啊，都逃不过厄运，将面临被染色的危险，也难怪眼珠儿直要呼天抢地：公理何在！

真是心痛痛哦！偏偏前卫的新新人类就爱将此称作美，且推崇得很，甚者封号自己为“新一代巾帼”，多少有刚愎自用之嫌。如果仍没有男人出来义正词严地反对，恐怕她们还要日益滥美下去。因为女人最在乎男人对自己的评价，所谓“女为悦己者容”。有朝男人无视于己，哪怕千万个媚眼抛过去也不放电，男人已成绝缘体。

唉，秋水盈盈映月华者是真的近乎匿迹喽！青黛直眉，水剪双眸，眼波无意流转间倾倒众生之佳人亦无处觅也。

如今最爱看的是哭得一塌糊涂的女人。因为此时她的眼睛最动人，她的表情最难看。泪如缺堤之水冲净了堆砌眼睛周围的杂物，使得双眸黑白分明，还原纯真，人也略显楚楚可怜。可那些杂物顺畅滑落脸腮，看起来是确确实实的面目可憎呀！

令人啼笑皆非。

歇歇吧，可怜的同类，有一天你描眼线画眼眶涂眼影贴睫毛把你的一双纤纤玉手都弄累了，不防歇歇，看看镜中的人儿还留有几分真实，看看心灵的窗口还能欺骗自己（别妄想骗人，行不通的）多久，一切都不会太迟；在自己尚未变成一本古老的线装书之前，一切都还来得及。

给我你的承诺

Gei Wo Ni De Cheng Nuo

分手了，不管是谁提出的，双方都会消沉颓废一阵子，除非是爱得不够深。男人大多去喝闷酒抽闷烟跳闷舞熬闷夜，次日便满脸胡须、两眼无光、吊儿郎当、“臭”气熏天：别惹我，我失恋了。

女人大抵是拥被掩面躲在房间电话泣诉于女友——

“他说过爱我的！”

“他说过疼惜我一生的耶！”

“分开好了，他从不把自己说的话当一回事。”

恋爱中的男人说过多少话？盟誓了几多回？是不是每一句都得兑现心才甘情才愿？才不觉被欺骗？

只有傻女人才将甜言蜜语当承诺，只有傻女人才会哭哭啼啼说：“他承诺过……”只有傻女人才追讨承诺。